

二十一世纪公益基金会志愿服务团队负责人

履职承诺与尽责声明

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志愿服务团队作风建设，提高遵章守纪、履责尽责能力，促进公益慈善事业又好又快发展。作为二十一世纪公益基金会志愿服务团队负责人主动接受社会与二十一世纪公益基金会监督，就志愿团队管理与行为自律作出如下履职承诺与尽职声明：

1、认真学习党的各项路线、方针、政策，不断提高政治素养。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树立公益人的良好形象。

2、严格执行基金会各项规章制度和办事程序，遵守基金会领导干部体系廉洁自律的各项规定，遵守单位各项规章制度，履行岗位职责，做职工廉洁自律的表率；

3、坚守高尚情操，发扬奉献精神，自觉抵制社会不良风气的影响。以身作则，严于律己，保持优良作风。工作中坚持原则、办事公道、公私分明、公平公正、光明磊落，自觉接受监督，自觉遵守工作纪律和工作程序，保持应有良好形象；

4、谦虚谨慎、尊重同事、相互学习、相互帮助、关心集体、与同事和睦相处，不做有损于集体荣誉和不利于同事团结的事；

5、讲究仪表美，衣着整洁得体，高雅大方。爱岗敬业，自觉学习业务知识，不断提高自己的业务素质；

6、立足本职工作，积极主动、勇于创新，认真思考解决岗位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不断摸索适应新形势的工作方式方法，努力提高工作效率；

7、在家访、调研过程中不弄虚作假。拒绝向救助对象及家属索要、收受任何与志愿服务精神相悖的相关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购物卡、实物、有价证券、旅游或其他非物质性利益等行为；

8、广泛听取意见。广泛听取群众意见，真心实意纳谏，努力改进工作；

9、对以上履职承诺与尽职声明，本人将认真履行。自觉接受社会与二十一世纪公益基金会的监督。